## 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归属期归属名单的 核查意见

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(以下简称"《公司法》")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(以下简称"《证券法》")、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(以下简称"《管理办法》")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(以下简称"《上市规则》")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《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(以下简称"《公司章程》")的有关规定,对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(以下简称"本激励计划")第三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审核,发表核查意见如下:

本次拟归属的 419 名激励对象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任职资格,符合《管理办法》《上市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,符合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,其作为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、有效,各激励对象绩效考核结果合规、真实,不存在虚假、故意隐瞒等相关情况,本激励计划第三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经成就。

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同意公司为本次符合条件的 419 名激励对象办理 归属,对应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数量为 136.3322 万股。同意公司分两批次办理归 属登记事宜,其中,第一批次 412 名激励对象合计归属数量为 1,180,972 股,第 二批次 7 名激励对象(刘静、陈新益、宁建平、牛新平、许龙旭、赵曦、杨小强) 归属数量为 182,350 股。上述事项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条件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

2025年11月27日